

第十一屆微積分競賽

- 一、活動主旨：為增進本校各年級微積分專業素養，特舉辦「微積分競賽」活動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務處、通識教育中心
- 三、執行單位：應用科學組
- 四、活動辦法：
 - (一)參加組別與方式：分個人組與團體組(同班三人一組)。
 - (二)各組命題範圍與來源：
 1. 命題範圍：本校微積分教科書 CH1~CH5 之範圍。
 2. 命題來源：以網頁題目為主，課本題目為輔。題庫請上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之網頁(通識教育中心→課程資訊→微積分→微積分題庫)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請向各任課的微積分老師報名。
 - (四)截止時間：105 年 4 月 29 日。
 - (五)競賽時間：105 年 5 月 5 日(星期四)下午 4 點 20 分至 5 點 20 分止。
 - (六)競賽地點：第一教學區-第二教學大樓
ATB0201、ATB0202、ATB0203、ATB0204。

五、獎勵辦法：團體組前三名、個人組前六名，頒發獎品與獎狀。

團體組

- 第一名：獎品值 3000 元
- 第二名：獎品值 2000 元
- 第三名：獎品值 1000 元

個人組

- 第一名：獎品值 2000 元
- 第二名：獎品值 1500 元
- 第三名：獎品值 1000 元
- 第四名：獎品值 500 元
- 第五名：獎品值 500 元
- 第六名：獎品值 500 元

補充說明：

1. 參加學生需為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一年級學生。
2. 如競賽時間有通識教育講座同學，本組將代請公假。
3. 請參賽者帶學生證，以茲證明。並於應考時核對身份。
4. 試卷不得記名留記號，否則扣個人分數 1/4。
5. 超過考試時間 20 分鐘不得入場。
6. 比賽成績將於競賽一星期後於通識教育中心網站首頁「最新公告」公布。
7. 比賽成績與參賽同學之學期成績無關。

本活動如有未盡之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並另行公告之。

【如有任何問題請洽各位微積分老師查詢】